

嶺東科技大學114學年度流行設計系原住民專班四年制日間部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4年4月9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二 年 級				三 年 級				四 年 級				總計				
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訂必修	中文閱讀與思考	2	2			AI思維與應用	2	2			原住民族飲食文化	2	2			原住民族文化	2	2			
	英文(一)	2	2			體育(一)	2	2			原住民族語			2	2	當代原住民族議題			2	2	
	職涯與職能發展	2	2			原住民族休閒產業	2	2			原住民族工藝文化與實務			2	2						
	原住民族樂舞(一)	2	2			原住民族部落營造	2	2													
	英文(二)			2	2	體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
	中文應用書寫表達			2	2	原住民族祭典活動			2	2											
	原住民族樂舞(二)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8	8	6	6	小計	8	8	4	4	小計	2	2	4	4	小計	2	2	2	2	
院訂必修	時尚產業概論	2	2			口語溝通	2	2			專題講座	1	1								
					美術史		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2	2	0	0	小計	2	2	2	2	小計	1	1	0	0	小計					
系訂必修	美膚學實務	3	3			彩妝造形設計	3	3			婚禮造形設計實務	3	3			專題設計	4	4			
	時尚彩妝(一)	3	3			造形立裁(一)	3	3			藝術髮型創作	3	3			作品集製作			2	2	
	色彩計畫	2	2			流行社會心理學	2	2			整體造形設計			3	3						
	繪畫	3	3			時尚髮型	3	3			造形整合設計			3	3						
	西洋流行史			2	2	影視舞台創作			3	3											
	時尚彩妝(二)			3	3	流行商品企畫			2	2											
	設計基礎			3	3	美髮設計			3	3											
						芳香應用與實務			3	3											
	小計	11	11	8	8	小計	11	11	11	11	小計	6	6	6	6	小計	4	4	2	2	
專業選修	國際見習	2	2			髮型設計實務	3	3			服裝構成	3	3			美學產業講座	2	2			
	花藝設計			2	2	舞台配飾設計	3	3			美體實務	3	3			展場行銷	2	2			
	時尚攝影			2	2	數位影像設計	2	2			劇場彩妝設計	3	3			流行市場調查與分析	2	2			
	科技美容實務			3	3	美甲概論與實作	2	2			專業形象管理	2	2			珠寶賞析	2	2			
	時尚虛實科技應用			1	1	面具設計	2	2			應用日文(一)	2	2			創業管理	2	2			
						婚禮企畫			2	2	應用日文(二)			2	2	應用英文	2	2			
						中華服飾史			2	2	禮服設計			3	3	消費者行為			2	2	
						美甲藝術與實作			2	2	進階服裝構成			3	3	行銷學			2	2	
						造形立裁(二)			3	3	智慧財產權			2	2	皮革素材應用			2	2	
						織品材料概論			2	2	流行展示規劃與設計			2	2	國際禮儀			2	2	
						現代設計師作品分析			2	2	彩繪藝術創作			3	3	專業實習			2	2	
						藝術與時尚			2	2						時尚產業實習			2	2	
						婚宴髮型設計			3	3						美容產業經營			2	2	
	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
小計	2	2	8	8	小計	12	12	18	18	小計	13	13	15	15	小計	12	12	14	14		
共同選修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	
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	
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	
小計					小計	2	2	2	2	小計					小計						
總計	23	23	22	22	總計	35	35	37	37	總計	22	22	25	25	總計	18	18	18	18		

規定事項

- 一、畢業學分數128學分，包含校訂必修36學分、院訂必修7學分、系訂必修59學分及專業選修26分。
- 二、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至三年級每學期為16-25 學分；四年級每學期為9-25 學分，詳細規定依本校學則辦理。
- 三、依據本校「學生中文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、「學生英語文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、「學生資訊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及「學生健康體適能檢核實施要點」，學生須通過中文能力、英語文能力、資訊能力及健康體適能等基本能力檢核，始得畢業。
- 四、學生須通過本系「專業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規定之檢核標準，始得畢業。
- 五、本系學生經本校學生資訊能力檢核實施要點檢核通過，所取得之資訊能力證照為本系認列之職場基礎資訊應用證照。
- 六、學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，至多得採計20學分(含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)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。學生亦得至外校修習本系未開設課程，惟以1門科目為限；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，至外校修習悉依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七、參加國防部預備軍官訓練團（ROTC）學生，其完成寒暑訓且取得證明者，得申請抵免本系各實習科目與學分，最多以10學分為上限。申請抵免全學期實習者，於實施全學期實習之當學期，須完成註冊並另行選課修習至少一門課。